

桃園市 107 年度貓咪盃中小學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中小學資訊教育白皮書辦理。
- 二、桃園市 107 年度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。
- 三、107 年度全國貓咪盃-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實施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學習 Scratch 視覺化與積木組合式的程式語言，提升邏輯思考能力。
- 二、推廣校園自由軟體提升學生邏輯思考與創作能力。
- 三、整合跨縣市比賽項目，活絡各縣市之活動交流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承辦單位：大安國民小學、新坡國民小學。

伍、協辦單位：大溪高中、潛龍國小、大溪國小、楊明國小、內壢國小、大業國小、仁和國小、楊心國小。

陸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。

柒、競賽說明：

一、Scratch 競賽：

(一) 創作工具：Scratch 圖形化程式設計軟體 (Scratch2.0 離線版)。

除可自備麥克風、耳機外，其餘資訊設備 (如繪圖板等) 皆不可自行帶入比賽場地。

(二) 競賽方式：由各校自行辦理初賽後推薦參加，於承辦單位指定比賽場地進行，**比賽結束後作品繳交場地工作人員確認無誤始得離開。**

(三) 競賽組別：國中(動畫組、遊戲組)、國小(動畫組、遊戲組)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以團隊為報名單位，每校每組最多可報名一隊參加。學生不得跨組參賽；每隊 2 名學生(採合作模式)、2 名指導教師 (需與學生同校編制內教師)。

二、創意市集競賽：

(一) 以創意市集的形式，開放各校報名攤位，以「運算思維產出教材、教具、生活需求物件及創想實驗品」為主題，運用開放硬體等多元程式工具，結合嵌入系統設計，展示師生創意作品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以團隊為報名單位(不分國中小組)，每校最多可報名 2 隊參加。(學生不得跨 Scratch 競賽參賽)；每隊最多 3 名學生、1 名指導教師 (需與學生同校編制內教師)。

三、報名期間：107 年 3 月 5 日前，由各校提出日推薦隊伍名單至官方網站報名 (<http://game.tyc.edu.tw/scratch/>)。

四、公布比賽場地：107 年 3 月 10 日前。

五、競賽日期：

(一) Scratch 競賽：107 年 3 月 17、18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，依報名隊數調整日期。

(二) 創意市集競賽：107 年 3 月 17 日（星期六）09:00-12:00。

六、競賽場地：預計在大溪高中電腦教室及協辦等學校同步競賽(視報名隊伍數調整競賽場地位置)。

七、休息區：大溪高中演藝廳及市立圖書館(場內禁止飲食和飲水)

八、競賽時程(依競賽網站最新公告為主)：

(一) 上午場：

時間	流程
08:20-08:50	報到及選手準備
09:00	公布題目
09:00-12:00	分組競賽
12:00	作品繳交 (工作人員確認作品繳交無誤)

(二) 下午場：

時間	流程
12:20-12:50	報到及選手準備
13:00	公布題目
13:00-16:00	分組競賽
16:00	作品繳交 (工作人員確認作品繳交無誤)

九、競賽題目：由主辦單位遴聘專家命題，並依競賽組別之特性出題，於比賽時現場宣佈。

十、競賽使用素材限定：

(一)由參賽者於競賽日當場自製（作業系統內建繪圖軟體）、輸入法只提供系統內建輸入法，會場不提供（不允許）安裝其它輸入法。

(二)使用 Scratch 程式內建素材。

(三)競賽單位提供之創用 CC 授權素材。

(四)比賽時間內不提供選手上網及下載素材(會場會提供各組學生二支 USB 隨身碟存檔備份)。

十一、競賽作品版權：

參加本次競賽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需同意其參賽作品採用創用 CC 「授權要素 BY(姓名標示)－授權要素 NC(非商業性)－授權要素 SA(相同方式分享)」授權條款臺灣 3.0 版釋出，並於參賽作品標示創意授權圖

示，圖示由主辦單位提供。創用 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相同方式分享」3.0 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：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sa/3.0/tw/legalcode>。(各校報名視同已獲得同意授權，同意書留各校備查)

十二、比賽成績公告：

暫訂於 107 年 3 月 23 日(五)24:00 前於官方網站上公告。

捌、評審標準及獎勵：

一、評審方式及標準：聘請資訊教育專家學者參與評審。

(一) Scratch 競賽依技巧性 (25%)、完整性 (30%)、創意性 (40%)、創用 CC 標示 (5%) 等項目評審各組作品。

(二) 創意市集競賽

1. 競賽提供各組一張 180 cm × 60 cm 的長桌及可放置 A1 size 的背板架一個，作品可依各組需求放置
2. 作品可以預先組裝，且軟體也可以預先撰寫。
3. 對於使用的零件或材料，無任何限制。
4. 每隊參賽隊伍將有 10 分鐘左右時間，分別為 5 分鐘的口頭報告與展示作品，並預留 2-5 分鐘的時間回答評審的問題。
5. 評分項目為創意性 (40%)、作品完整性 (30%)、報告 (20%) 及團隊合作 (10%)

二、獎勵：

(一) 參賽學生：

1. Scratch 競賽每組選取特優 2 名、優等 2 名、甲等 3 名，並酌選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，若作品成績未達標準，各獎項可從缺。
2. 創意市集競賽選取特優二名(補助材料費 5000 元)、優等二名、甲等三名，並酌選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，若作品成績未達標準，各獎項可從缺。

(二) 得獎指導老師：得獎組別指導教師依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(三) 各組將依成績排序，獲獎隊伍擇優 2 名參加 107 年度貓咪盃-全國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(107 年 4 月 27、28 日(星期五、六))。

玖、承辦活動有功人員依據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拾、其它未盡事宜，將於官方競賽網站 (<http://game.tyc.edu.tw/scratch/>) 公布。

拾壹、本實施計畫報經市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